

城市车辆环保信息
信息公开编号:CN ZU G5 Z2 0H85000021 000002

河北远大专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声明：本企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和环境保护部相关规定公开机动车环保信息，本企业对外公开的所有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负责。本公司承诺：我公司型号为YYD5250GSSZ5 的城市车辆符合《车用压燃式、气体燃料点燃式发动机与汽车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III、IV、V阶段）》（GB 17691-2005）第V阶段、《城市车辆用柴油发动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WHTEC工况法）》（HJ 689-2014）第V阶段、《车用压燃式发动机和压燃式发动机汽车排气烟度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GB 3847-2005）和《汽车加速行驶车外噪声限值及测量方法》（GB 1495-2002）第II阶段的要求，同时符合相关标准规定的环境保护耐久性要求。

第一部分 车辆信息

- 1 车辆型号：YYD5250GSSZ5
- 2 商 标：衡霸牌
- 3 汽车分类：N3
- 4 排放阶段：国五
- 5 车型的识别方法和位置：识别方式:铭牌 位置:右侧副车架前端
- 6 车辆制造商名称：河北远大专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 7 生产厂地址：河北省衡水市景县开发区

第二部分 发动机信息

- 8 发动机型号：MC07.31-50
- 9 制造商名称：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章丘市圣井唐王山路北潘王路西;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开发区红垦农场红泰六路699号
- 10 系族名称：G5Z777C0687M07
- 11 生产厂地址：章丘市圣井唐王山路北潘王路西;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开发区红垦农场红泰六路699号
- 12 厂 牌：中国重汽牌

第三部分 检验信息

- 13 型式检验信息：
 - 依据的标准
 - GB 17691-2005
 - GB 3847-2005
 - HJ 689-2014
 - HJ 437-2008
 - HJ 438-2008
 - GB 1495-2002
- 检测机构
- 检测结论

第四部分 污染控制技术信息

本车辆环保关键零部件（发动机、喷油泵、喷油器、增压器、EGR、ECU、排气后处理系统、空气滤清器、进气消声器、排气消声器）明显标注了永久性标识，标识内容包括该零部件的型号和生产企业名称（全称、缩写或徽标），详见附表。

第五部分 制造商/进口企业信息

- 14 法人代表：王洪刚
 - 15 地址：河北省衡水市景县开发区
 - 16 联系电话：0318-6116777
- 本信息内容可访问本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hbydqiche.com>）查询。

附表

环保关键零部件	标识
发动机	MC07.31-50/中国重汽
喷油泵	CP-MC07/BOSCH
喷油器	CRIN-MC07/BOSCH
增压器	S200G/BorgWarner
EGR	
ECU	EDC-MC/BOSCH
排气后处理系统	SCR标识:RV540066/CNHTC 封装标识:CNHTC 载体标识:NGK 涂层标识:Umicore
空气滤清器	RV190001/MANN+HUMMEL
进气消声器	
排气消声器	RV540068/CNHTC

注：排气后处理系统标识应标明排气后处理系统型号及其生产厂、封装生产厂、载体生产厂和涂层生产厂。

打印本页

关闭